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刘军胜先生的通知，刘军胜先生于近期办理了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补充质押的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刘军胜	是	1,950,000	2018-10-12	2019-12-30	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3533%	补充质押
刘军胜	是	660,000	2018-10-11	2019-12-30	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1350%	补充质押
刘军胜	是	1,150,000	2018-10-12	2019-12-30	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9776%	补充质押
合计	-	3760,000	-	-	-	6.4658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刘军胜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58,152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5.9480%，累计质押 30,438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2.3421%，占本

公司总股本的 18.8160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刘爱群女士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1,34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.0101%，此次股份质押后其累计质押股份 5,5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8.5009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.4000%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军胜和刘爱群系公司一致行动人，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9,492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2.9581%；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35,938,000 股，占其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1.7153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.2159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12日